

新竹縣政府委託明新科技大學辦理

「108 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訓練課程」招生簡章

- 一、 依據：依據教育部頒布「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辦理。
- 二、 目的：以培養優質課後照顧服務人員，提昇服務人員專業知識及技能為目標。
- 三、 招生對象：凡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欲培養第二專長並對兒童教育有興趣者均可報名。
- 四、 招生人數：每班招收 50 人，未達 25 人不予開班。(依報名順序先後錄取)
- 五、 主辦單位：新竹縣政府教育處
- 六、 承辦單位：明新科技大學
- 七、 上課時數：180 小時
- 八、 上課地點：明新科技大學；上課地點將於開課前於網路公告。
- 九、 課程期間：108 年 7 月 15 日至 108 年 9 月 16 日（含實習時間）
- 十、 上課時間：每週一至週五（09:00~16:00）（實際上課時間依第一堂課所發課表為主）
- 十一、 課程內容：

本訓練課程區分基礎單元及參考單元，基礎單元最低時數 126 小時，參考單元最低時數 54 小時，總計訓練時數共 180 小時。

No	科目類別	基礎單元時數	參考單元時數
1	課後照顧服務概論	6	0
2	兒童發展	9	3
3	兒童行為輔導與心理衛生	12	3
4	親職教育	6	0
5	兒童醫療保健	6	0
6	兒童安全及事故傷害處理	9	0
7	兒童福利	6	0
8	特殊教育概論	6	6
9	初等教育	6	0
10	學習指導	30	27
11	兒童體育及遊戲	6	6
12	兒童故事	6	6
13	班級經營	6	0
14	社區認同與社區服務	6	0
15	兒童品德教育與生活能力訓練	6	3
	合計	126	54
共 180 小時			

十二、 授課師資學經歷：

授課師資	簡介	授課師資	簡介
陳麗娟	本計畫主持人 本校幼兒保育系副教授	郭乃鳳	新竹縣竹北市公所 文化觀光課課長
余毓琦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暨 幼兒保育系助理教授	曾微分	新竹縣竹北國小 教務主任
張召雅	幼兒保育系助理教授	許紫敏	新竹縣竹北國小教學組長
邱筱琪	本校服務學習中心主任 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及 管理研究所助理教授	林玉芬	新竹縣竹北國小研發組長
束義正	本校幼兒保育系講師	戴秋萍	新竹縣竹北國小體育組長
沈玉潔	本校幼兒保育系兼任講師 山崎國小附設幼兒園教師	高惠珠	新竹縣竹北國小教師
李孟印	新竹縣新湖國小校長	陳吟菱	新竹縣竹北國小自然教師
楊玉玲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 金會新竹分會主任	楊茲媛	新竹縣竹北國小 課後班教師
張韻淑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 基金會新竹分會組長	宋宣融	新竹縣竹北國小 課後班教師
陳證宇	新竹縣政府消防局 山崎消防分隊分隊長	楊淑婷	新竹縣竹北國小 課後班教師
黃能得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雅德賽 思理想教育發展協會理事 長/雅德賽思幼兒園園長	賴美言	新北市五股國小教師

十三、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7 月 5 日 (星期五) 止

十四、 上課費用與優惠辦法：

(一) 學費：新台幣 **14,000** 元。(含講義、材料、保險費用)

(二) 優惠辦法： (優惠方案擇一)

一、低收入戶、原住民 (請提供相關證明)：新台幣 **11,200** 元。

二、早鳥優惠，於 **6/15 (含)** 前完成繳費者：新台幣 **11,900** 元。

※ 招生滿 **30** 人 (含)，另有以下優惠 (方案擇一)，並於開課後，將所折扣費用退費於學員。

本校校友 (請提供相關證明)、5 人同行：新台幣 **12,600** 元。

本校學生 (請提供學生證)、3 人同行：新台幣 **13,300** 元。

十五、 退費辦法 (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 17 條)：

(一) 本訓練課程若未達開班人數而無法開課或資格不符者，所繳費用無息退還。

(二)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退還已繳學費九成。

(三) 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已繳學費半數。

(四) 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退還學費。

十六、 報名資料與方式：

(一) 報名資料：

1. 兩吋照片 1 張
2. 身分證影本 2 張 (正反面請分開)
3. 學歷證書影本 (同等學力證書影本)
4. 其他相關證明書

(二) 線上報名，如下步驟：

1. 請上網自本校進修推廣部推廣教育中心網站 (<http://eec.must.edu.tw/>) 加入會員，查詢課程後，點選【線上報名】即可。
2. 產生之繳費單請列印後依指示繳費。
3. 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請親自送達或寄送 (30401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 1 號) 明新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推廣教育中心收，請來電確認是否收到。
4. 最後確認繳費完成以及報名資料交齊，即完成報名。

依報名順序額滿為止，報名資格文件不齊全者或不實者，視同資格不符，本校有權取消其資格，並由候補者遞補。

(三) 填寫以下報名表格，並繳交相關報名資料，親送至本中心現場報名。

十七、 出勤考核：

- (一) 參訓學員不得遲到或早退，遲到或早退者應辦理請假手續，無故缺席以曠課論；無故缺席 (含請假) 合計超過 15 小時，不授予結訓證書。
- (二) 參訓學員完成訓練課程要求，且成績達 70 分及格者，由新竹縣政府發給結訓證書。
- (三) 簽到/退管理以下列方式為之：
 1. 上課遲到逾 20 分鐘者，該節次視為缺課 1 小時。
 2. 簽到/退由行政管理員統一管理，採詳實記錄遲到或早退者之到退時間，並記錄簽到後未上課之情形。

十八、 結訓證書取得：

訓練期滿，出席率通過且考核及格者，本校將相關資料送新竹縣政府核備，審核通過後由新竹縣政府發予結訓證書。

十九、 其他權利義務：

- (一) 如遇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停課將順延補課，課程結束日期將往後順延，以便進行補課，學員因個人因素缺、曠課恕無法補課。若課程往後順延，期末測驗及結訓日期亦同。
- (二) 本課程僅為課後照顧人員職前教育訓練，未包含辦理轉介工作或相關媒合事項之義務。

二十、 聯絡方式：

聯絡電話：03-559-3142 轉 2637 張先生

明新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網址：<http://eec.must.edu.tw/index/index.aspx>

新竹縣政府委託明新科技大學辦理

「108 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訓練課程」報名表

姓名		性別	☐ 男 ☐ 女	二吋照片一張 請實貼照片 並註明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連絡電話	(住家) : (公司) : (手機) : (傳真) :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日間可收郵件)	□□□			
身分證影本 (正面)			身分證影本 (反面)	
注意事項	※報名尚需檢附： ☐ 學歷證書影本 ※若報名未達開課人數，或資格不符者，將退還已繳之全額費用。 ※請詳填各項資料及繳齊證明文件，以利相關事宜聯絡及資格審核 ※本人證明上述所填資料及提供之證明文件皆與事實相符，如有偽造或不實情事，則自願放棄受訓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特此簽名以示負責。 簽名：_____ 報名日期： 108 年 月 日			